

证券代码：600108 证券简称：亚盛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12-058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关联方承诺履行情况的
专项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甘肃监管局《甘肃证监局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关联方承诺履行情况有关要求的通知》（甘证监函字【2012】180号）文件要求，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本公司及其股东、关联方历年来尚未完成的承诺事项进行了认真严格的自查，现将目前尚未完成的相关承诺事项披露如下：

本公司及其股东、关联方历年来尚未履行完毕的相关承诺详细情况见附件，不存在超过承诺期限未履行的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特此公告。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十月三十日

附件：

甘肃辖区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关联方承诺履行情况统计表（尚未履行完成）

公司名称：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人	承诺人性质	承诺做出时间	承诺事项具体内容	承诺期限	截止目前承诺履行情况	未按期履行的原因	解决方案
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独资	2009年12月10日	认购的亚盛集团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	36个月	持续履行承诺		
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独资	2011年8月12日	1、不在中国境内新增或以任何方式参与任何与亚盛集团及其子公司业务相同或者类似的业务及其它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之任何业务活动，以避免本企业及本企业其它控股、附属公司与亚盛集团及其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业务竞争； 2、不利用对亚盛集团的控股地位从事任何损害亚盛集团或亚盛集团其它股东利益的活动； 3、甘肃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诺将其所属黄羊河农场、八一农场、敦煌农场、小宛农场等四家农场的啤酒大麦、棉花种植基地由本公司托管。	无	持续履行承诺		
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	国有独资	2011年8月12日	由于甘肃农垦集团未入组农场的土地权属尚未办理等原因，不具备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甘肃农垦集团承诺：调整黄羊河农场的种植结构，以种植葡萄为主，将其建设成为莫高股份葡萄种植基地。调整八一农场的种植结构，主要种植特种药材，和甘肃农垦张掖农场一起作为甘肃农垦集团的特种药材种植基地。除此之外，敦煌农场、小宛农场、平凉农业总场、宝瓶河牧场待土地证办理完毕后，将此四家农场以适当方式注入亚盛集团，以	无	持续履行承诺		按计划时间完成黄羊河农场、八一农场产业调整，按计划时

			<p>最终实现甘肃农垦集团农业类资产的整体上市。 为了进一步明确上述承诺的时间进度,2011年8月12日,甘肃农垦集团进一步做出承诺如下:2012年调整黄羊河农场的种植结构,主要种植葡萄,将其建设成为莫高股份葡萄种植基地。2013年调整八一农场的种植结构,主要种植特种药材,和甘肃农垦张掖农场一起作为甘肃农垦集团的特种药材种植基地。2014年12月31日之前,将敦煌农场、小宛农场、平凉农业总场、宝瓶河牧场四家农场以适当方式注入亚盛集团。如果因土地权证等原因在上述时间内不能完成资产注入,甘肃农垦集团在2015年初将上述四家农场中未能注入亚盛集团的农场转让于没有关联关系的第三方(包括交由当地人民政府管理)或者将所属土地全部租赁于亚盛集团经营。</p>				<p>间正在履行将敦煌农场、小宛农场、平凉农场等四家农场的资产注入事项。</p>
<p>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p>	<p>国有独资</p>	<p>2011年8月12日</p>	<p>1、除已经租赁于亚盛集团的种植糯玉米土地和宝瓶河牧场之外,承诺人和/或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亚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形; 2、承诺人每年的种植计划在年初交由亚盛集团董事会审议。亚盛集团计划种植的品种,承诺人承诺下属农场不再种植相同品种; 3、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亚盛集团股权的相关期间内,承诺人将不会采取参股、控股、联营、合营、合作或者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亚盛集团及控股子公司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也不会协助、促使或代表任何第三方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亚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并将促使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比照前述规定履行不竞争的义务; 4、如因国家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承诺人和/或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从事的业务与亚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可能构成或不可避免时,则承诺人将及时书面通知亚盛集团此情形,并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或促使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亚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享有上述业务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受让权; 5、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亚盛集团及其控</p>	<p>无</p>	<p>持续履行承诺</p>		

			股子公司，亚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有权根据本承诺函依法申请强制承诺人履行上述承诺，并赔偿亚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亚盛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控股股东甘肃农垦集团和第二大股东甘肃亚盛盐化工业集团	国有独资	2011年8月12日	1、尽量避免或减少本公司及其所控制的其他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与亚盛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2、不利用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亚盛集团及其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3、不利用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与亚盛集团及其子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4、将以市场公允价格与亚盛集团及其子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亚盛集团及其子公司利益的行为； 5、就本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与亚盛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将督促上市公司履行合法决策程序，按照《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对于正常商业项目合作均严格按照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市场定价等方式。	无	持续履行承诺		
第二大股东甘肃亚盛盐化工业集团	国有独资	2010年12月31日	资产置换置入的鱼儿红牧场资产中目前尚有两处房产未办理权属证明，甘肃亚盛盐化工业集团承诺：上述房屋产权可能产生的任何法律纠纷，以及办理房屋产权证过程中产生的所有费用，由甘肃亚盛盐化工业集团承担。	无	正在办理		
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	国有独资	2011年12月18日	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不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无	持续履行承诺		